

惠民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惠文明委[1995] 3号



惠民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关于命名表彰一九九四年度“文明乡镇”、 “文明系统”、“文明单位”的决定 (一九九五年三月十五日)

为进一步加强全县基层精神文明建设，推动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的深入发展，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决定，对李庄镇等5个乡镇、邮电等4个系统和新华书店等97个文明单位进行命名表彰，分别授予1994年度“文明乡镇”、“文明系统”、“文明单位”称号。

荣获“文明乡镇”、“文明系统”、“文明单位”称号的单位，在过去的一年里，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的战略方针，在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发展科学文化教育事业，提高干部群众的思想道德

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培养“四有”新人，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改善城乡卫生环境面貌等方面做出了突出成绩，在两个文明建设中起到了示范、表率作用。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希望受表彰的单位，要珍惜荣誉，注意总结经验，发扬成绩，戒骄戒躁，在今后的工作中，以更高的标准严格要求，不断开拓创新，取得更大成绩。

各部门和各单位要认真学习他们的先进经验，坚定不移地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更有成效的加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团结和鼓舞广大干部群众奋发向上，为我县两个文明建设做出新的贡献。

附：一九九四年度文明乡镇、文明系统、文明单位名单

一、文明乡镇

李庄镇 大年陈乡 申桥镇 清河镇 皂户李乡

二、文明系统

邮电系统 城建系统 粮食系统 二轻系统

三、文明单位

文明村：

何坊乡：何坊街	马铁匠村	八里庄村
姜楼镇：王泗泉村	刘盘石村	东王集村
清河镇：牛王店村	樊北村	丁家庄村
麻店乡：柴张村	后张村	周家村

香翟乡：大吴村
 申桥镇：申桥村
 省屯乡：省屯村
 大年陈乡：大年陈街
 李庄镇：大王庄
 辛店乡：靠河李村
 石庙镇：刘堡村
 溜角镇：大道吴村
 胡集镇：杜家村
 梁家乡：苏家村
 魏集镇：老君堂村
 三堡乡：孔家村
 联五乡：李家村
 陈集乡：河套孙河北村
 大桑镇：河西尹村
 惠民镇：大于村
 皂户李乡：芦家村
 文明单位：

蔚家村
 大翟村
 花家堡村
 刘景新村
 沙珠邢东村
 樊家桥村
 沙窝路村
 溜角中街
 大马村
 巩家村
 六甲杨村
 张集村
 马南村
 田单村
 南门街
 郑家村

刘黄村
 冯马村
 王辛庄村
 斜郭村
 潘家口村
 碱场店村
 叶田村
 靠河郑村
 菜园张村
 北孟村
 生金李村
 董李村
 桑南村
 新法刘村
 张枣棍村

省屯农村信用社
 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皂户李农村信用社
 县第二棉纺厂

① 溜角工商所

② 城关工商所

县教育局中心

县职业中专

县第二实验学校

县公安局

12

石庙公安派出所
~~麻店公安派出所~~
县新华书店
县第四油棉厂
县棉麻公司
姜楼邮电支局
县饲料公司
县百货公司
县商业零售公司
县机械厂
县直机关医院
县卫生学校
县劳动局
县植物油厂

麻店公安派出所
县交通路面工程处
县第一油棉厂
县第五油棉厂
李庄邮电支局
县粮油贸易公司
县环保局
县百货大楼
县畜牧机械厂
县保险公司
县卫生防疫站
滨州地区结防院
县燃料公司
县农机公司

报：滨州地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县委常委、副县长
送：县文明委各委员单位

惠民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1995年3月15日